



Tianjin Huanke
Environment Planning

温室气体核查声明

Greenhouse Gas Verification Statement

证书编号：TJEP2025GHG0001

委托人名称：戴卡优艾希杰渤铝（天津）精密铝业有限公司

委托人地址：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区兴华一支路20号

声明责任方名称：戴卡优艾希杰渤铝（天津）精密铝业有限公司

声明责任方地址：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区兴华一支路20号

核查依据：ISO14064-3:2019

核查范围：ISO14064-1:2018中规定的范围1、范围2与范围3

核查结论：2025年发布的的温室气体盘查报告书中声明责任方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为61295.1853二氧化碳当量。

排放类别	排放源类别	排放量 (tCO ₂ e)
类别1	固定源设备燃烧排放	153.9895
	来自人类活动的逸散排放	5.2502
类别2	输入电力产生的间接排放	6366.1906
类别3	货物上游运输和配送产生的排放	503.8344
	货物下游运输及配送产生的排放	787.7788
类别4	购入商品或服务产生的排放	53007.0772
	废弃物委外处置产生的排放	471.0647
合计		61295.1853

该声明无重大不合规项，并且公正地表达了温室气体数据和信息，达到了商定的合理保证等级。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的量化和报告符合ISO14064-1:2018的相关要求。

天津环科环境规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签发日期：2025年10月13日

